从有形有感有效的工作中铸牢

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既要做看得见、摸得着的工作，也要做大量‘润物细无声’的事情。”“各项工作都要往实里抓、往细里做，要有形、有感、有效。”这是习近平总书记近日参加他所在的十三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内蒙古代表团审议时强调的一个鲜明主题，体现了他对做好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殷切期望。

内蒙古自治区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成立的第一个省级少数民族自治区，是我国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发源地，具有民族团结的光荣传统。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两次到内蒙古考察调研。党的十九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连续五次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会议内蒙古代表团审议，就“民族团结”“边疆安宁”“环境保护”“文化传承”等多个方面作出重要指示，突出强调要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内蒙古自治区党委政府不负习近平总书记嘱托，谱写了内蒙古民族团结进步事业新篇章。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中国化的最新成果，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必然要求，也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重要保证。习近平总书记以深远的历史眼光、站在中华民族团结进步的战略高度，深刻指出，“我国是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各民族团结和谐，则国家兴旺、社会安定、人民幸福；反之，则国家衰败、社会动荡、人民遭殃”，强调这是深刻总结历史经验教训得出的重要结论。

民族团结是我国各族人民的生命线。一部中国史就是一部各民族交融汇聚成多元一体中华民族的发展史，就是各民族共同缔造、发展、巩固统一的伟大祖国的历史。历史深刻表明，各民族只有把自己的命运同整个中华民族的命运紧紧连在一起，才有前途，才有希望。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中国人民能够取得令世人瞩目的伟大成就、中华民族能够从容自信地傲然屹立于世界民族之林，就在于各族人民不断增强对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文化、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高度认同，构筑起各民族共同的精神家园，铸牢了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形成了中华民族大团结的生动局面。这也正是习近平总书记一再强调加强民族团结、巩固思想基础的根本所在。

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国家统一之基、民族团结之本、精神力量之魂。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就是要引导各族人民牢固树立休戚与共、荣辱与共、生死与共、命运与共的共同体理念。不断巩固中华民族共同体思想基础，最根本的是要促进各民族团结奋斗共同建设伟大祖国，共同创造美好生活。习近平总书记为此强调，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既要做看得见、摸得着的工作，也要做大量“润物细无声”的事情；推进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建设，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各项工作都要往实里抓、往细里做，要有形、有感、有效。

做到有形，各级党和政府、各族干部就要全面理解和贯彻党的民族理论和民族政策，紧紧抓住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主线，自觉从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从中华民族整体利益的高度想问题、作决策、抓工作，有利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工作就要多做，不利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事情坚决不做。做到有感，就要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工作要求细致入微地体现在历史文化宣传教育、公共文化设施建设、城市标志性建筑建设、旅游景观陈列等诸多方面，在全社会形成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建设的浓厚思想文化氛围。做到有效，就要贯穿在党团结带领各族人民依靠共同奋斗，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各族人民，不断增强各族人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的具体收获之中。

团结是金，团结就是力量。促进各民族在中华民族大家庭中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就一定能够汇聚起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磅礴力量。